

证券代码：605580

证券简称：恒盛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3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要求，经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余恒先生提名，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唐梦滢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各项职责并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唐梦滢女士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备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要求。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70-7258066

传真：0570-7258680

邮箱：zjhxtangmy@163.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龙游经济开发区兴北路10号

特此公告。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件：

唐梦滢女士简历

唐梦滢，女，1990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9 月至今历任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出纳、会计、内审负责人、证券事务专员。

截至目前，唐梦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